

常德市农业农村局

2019年常德市“五一”“端午”期间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方案

为切实做好2019年“五一”“端午”期间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保障“两节”期间农产品消费安全,拟开展一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为顺利完成监督检查,特制订此方案。

一、抽查范围

本次监督检查范围主要是武陵区、鼎城区、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柳叶湖旅游度假区、西湖管理区、西洞庭管理区和桃花源旅游管理区的农产品生产基地及仓储运企业。

二、抽查地点和要求

1. 抽查地点。每个区自行选取规模以上农产品生产基地及仓储运企业作为抽样地点。凡被确定的抽样地点不得拒绝抽检,否则其产品按不合格处理,并予以通报。

2. 抽样方法。按照 NY/T789-2004《农药残留分析样本的采样方法》执行。

3. 具体要求。抽样人员到达抽样地点,了解生产情况后抽样,填写抽样单,双方签字确认。样品必须达到规定要求。基地样品批次不足的,可在市场补充当地生产的产品作为样品。确实不能满足抽样批次的,由被检单位在抽样单上签字证明。

4. 责任分工。抽样工作由市农业农村局负责,各区农业行政主

管部门配合，被抽样单位的负责人或管理人员要到场签字确认。

三、抽查品种和批次

抽查品种：蔬菜以蕹菜、黄瓜、苋菜、结球甘蓝、瓠瓜等当前上市品种等为主；水果以枇杷、桑葚等为主。共抽查 93 批次样品。（详见附件）

四、检测项目、方法和判定依据

1. 检测项目。监测甲胺磷、氧乐果、乐果、毒死蜱、乙酰甲胺磷、三唑磷、丙溴磷、二嗪磷、马拉硫磷、亚胺硫磷、伏杀硫磷、甲基对硫磷、敌敌畏、杀螟硫磷、倍硫磷等 15 种农药残留。

2. 检测方法。按照 NY/T761-2008《蔬菜和水果中有机磷、有机氯、拟除虫菊酯和氨基甲酸酯类农药多残留的测定》进行定性定量检测。

3. 判定依据。按照 GB2763-2016《食品安全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进行判定。

五、抽查时间、地点和人员安排

抽样于 2019 年 5 月 28 日前完成，抽样的时间、地点和人员具体安排见附件。联系人：龙刚（18670641406）。

六、结果报送

检测结果由市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中心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前汇总后报常德市农业农村局。

附件：2019 年常德市“五一”“端午”期间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安排表



附件：

**2019 年常德市“五一”“端午”期间农产品
质量安全监督检查安排表**

（单位：批次）

单 位	蔬菜	水果	小计	时 间	抽样人员
经开区	10		10	2019 年 5 月 21 日	李许华、龙刚、王群
桃花源	10		10		
西 湖	10		10	2019 年 5 月 22 日	李许华、龙刚、林莉
西洞庭	10		10		
柳叶湖	10	1	11		
武陵区	20		20	2019 年 5 月 23 日	李许华、龙刚、朱正清
鼎城区	20	2	22		
合 计	90	3	93		

（注：按实际抽样进程进行，如行程有变，将另行通知）